

講題信息：蒙福的人：雅各 - 「爾虞我詐」又何價？

經文：創 29:13-30; 30:1-2, 37-43; 31:1-2

講員：黃偉燮牧師

2021.03.21

雅各一生抓甚麼？怎樣抓？抓的過程有何經歷？有何結果？雅各有一位人稱信心之父的祖父—亞伯拉罕，他自己的信仰又如何呢？他與祖父曾經三代同堂，有機會問祖父信的神是一位怎樣的神？問自己出身血統？家族財富從何而來？原居地在那裡？為何移民迦南地？還有甚麼親屬等等？尋求這些問題的答案乃人之常情，因這關乎「自我價值」。雅各從實際生活中也必深深感受「愛與被愛」的重要。如今他年過四十因逃命而離鄉別井，頓時失去人生最重要的三樣東西：自我價值、愛與被愛、安全感。

一、剝人頭者，人亦剝其頭（創 29:13-30）

雅各是個唯利是圖、不擇手段、深謀遠慮的小人。他為求目的欺騙哥哥以掃和父親以撒，反映他貪婪、自私、狡猾的性格。為求得到祝福和長子名份而行騙，絕非值得讚譽和仿效。然而他的堅忍耐性和頑強鬥志，卻是不容置疑的。自投靠勢利貪財的舅父拉班，可謂棋逢敵手。苦幹七年的代價，卻受騙娶了非心上人利亞。此刻他應想起當年欺哄老眼昏花的父親，也該感受到父親與哥哥當時的怒氣，正是「剝人頭者，人亦剝其頭」。拉班則繼續利用雅各對拉結的鍾情，迫他再幹七年免費勞工。雅各成長於獨一真神信仰的家庭，甚至在夢中得到神對他祝福的承諾，這些能夠幫助他面對逆境嗎？這章經文從無提到雅各在被騙中求告神，也沒有提到雅各對神的信心，認識信仰和實踐信仰是兩回事。

二、豈能代替神作主（創 30:1-2）

拉結把不育責任歸咎雅各，雅各雖深愛她，仍不禁斥責說「我豈能代替神作主」。話雖如此，其實他自己一直「代替神作主」。拉班也是這樣，利百加和拉結亦是如此，自從始祖犯罪後，人人都「代替神作主」，按一己所好不斷去抓。「代替神作主」的惡果是害己害人。雅各若非墮入拉班詭計，其後也許沒有那些家庭悲劇發生。

三、一山還有一山高（創 30:37-43）

兩個七年之約既滿，雅各請辭回鄉。拉班不允，雙方繼續「爾虞我詐」。牧羊事上雅各佔盡上風，拉班雖老謀深算，那知「一山還有一山高」。表面上雅各以獨門秘笈把肥壯羊群盡歸己有，實情是蒙神賜福，才得以致富。

四、今時不同往日（創 31:1-2）

拉班家人認為雅各竊取了他們的財產，態度愈見惡劣。這因雙方關係純以利益著想，毫無親情可言。當雅各為拉班家人增加財富，自然待之以善，現受虧損必然惡言相向。

五、前因後果

雅各被神揀選，是因神要成全與亞伯拉罕所立的約。雅各品格性情工於心計、機會主義，然而神的揀選非按人間規矩，且超越人的看法。沒有證據證明神揀選的必是好人，甚至被選後也不一定變成好人和做好事。雅各其後也不見得有何重大改變。他依然偏心，仍然謀算。這是否說被神揀選的人就可為所欲為，不顧後果呢？非也，神是願意與人互動，也尊重人的決定。然而，信靠順服是蒙福先決條件。神樂意賜福予人，但惟有看重的人才得到，不看重的人就得不到。

雅各與拉班爾虞我詐，最終誰勝誰負？從地上財富看，雅各像佔上風。但正如他騙得長子名份，騙得父親祝福一樣，落得一個顛沛流離，飽歷風霜的下場，甚至與疼愛他的母親也再無相見之日。騙得父親祝福，卻是遭難開始。為甚麼人會「死抓爛抓」呢？這因人離開了神，失去自我價值，企圖在世上尋找補償。但無論甚麼出身血統，財富有多豐厚，失去神便失去一切。雖然雅各原生家庭有獨一真神的信仰，但他卻沒有實踐信仰，落入如此田地。

六、終極需要

財富只是過眼雲煙。雅各年老臨終，說了一句反映他一生自我價值的話，「我寄居在世的年日是一百三十歲，我平生的年日又少又苦，不及我列祖在世寄居的年日。」（創 47:9）雅各一生「爾虞我詐」又有何價值呢？其實人的終極需要是甚麼呢？有學者說，人被造時被安放了三樣內在需要：(1) Significance 生命意義；(2) Love & being loved 愛與被愛；(3) Security 安全穩妥。這些東西當雅各離家時都失去了。事實上，這些需要若非建基於創造主，遲早都會失去。雅各被迫離家是神讓他有機會重整生命。有三句經文，給予我們這方面的肯定：「我要求告至高的神，就是為我成全諸事的神。」（詩 57:2）「耶和華向以色列，說：我以永遠的愛愛你，因此我以慈愛吸引你。」（耶 31:3）「敬畏耶和華的，大有倚靠；他的兒女也有避難所。」（箴 14:26）

討論及分享問題：

1. 雖已信主，你對神的信心能助你面對受騙的傷害嗎？有何經歷？
2. 雖已信主，你的價值觀建基在甚麼地方？
3. 雖已信主，你有何終極需要？你已得到了那些需要嗎？